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稳定股价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将在未来适时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本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0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1,697,766股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63%。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